

非粮生物质酶解国家重点实验室文件

· 2019年开放课题和主任基金申请指南

一、前言

为了进一步提高本实验室开放水平，吸引优秀的研究人员来室合作，不断扩大高水平流动人员规模，密切与本实验室的联系，非粮生物质酶解国家重点实验室设立此开放课题和主任基金，为国内外从事非粮生物质酶解及生物转化、非粮生物质能源和非粮生物质综合利用技术和环保技术、淀粉新材料研发与应用及相关领域基础研究和应用基础研究的科研人员提供课题研究经费。研究者可在上述研究领域自由选题，开展创新性研究。

二、课题申请条件

1、开放课题基金主要资助对象为国内外具有副高级（含）以上职称或博士（含）以上学位并在科研机构、高等院校、企业单位中获得一定工作经验的科研、技术人员及博士后。

2、主任基金主要资助对象为实验室固定人员。

3、申请者的研究课题应有明确的前沿性，开拓性和科学意义，有切实可行的技术路线、研究工作基础和研究能力，最好有相关前期实验结果支持。

三、资助领域

2019年度开放课题和主任基金资助的课题范畴为：

- (1) 微生物的高通量筛选；
- (2) 生物能源相关酶的分子改造；
- (3) 可再生资源的高效利用技术；
- (4) 生物基材料制备与应用；
- (5) 生物能源的生物制备过程
- (6) 生物可再生资源的综合利用技术
- (7) 生物环保和生物质废弃物资源化利用
- (8) 非粮生物资源开发与利用
- (9) 淀粉基新材料的研发和应用

四、课题申请办法

1、课题研究有效期一般为两年，对确有重要进展的课题可酌情可延长至3年。开放课题研究基金资助金额一般为3-5万元/个，主任基金项目为10-20万元/个。

2、课题申请者应按规定格式认真填写“生物质酶解国家重点实验室”，一式四份，经所在单位同意并签署意见后，递交本实验室。

3、申请课题经本室学术委员会评审批准后，本实验室将向申请者所在单位发出“批准通知书”、“研究计划书”和“研究工作合同”。在收到申请者填好的计划书和工作合同，经实验室主任审核通过后，正式列为本实验室的开放课题或主任基金。

五、课题管理

1、获准课题应每年以学术报告的形式向实验室学术委员会作研究进展报告，结题时要有课题总结报告，并将完整的研究档案正本移交本实验室管理。

2、开放课题和主任基金的研究成果由申请人及所在单位和本实验室共享。开放基金课题资助的论文发表、专著出版和奖励申报等成果要求署名“非粮生物质酶解国家重点实验室 (State Key Laboratory of Non-Food Biomass and Enzyme Technology)”，并标注“非粮生物质酶解国家重点实验室”(The project was supported by the Opening Project of State Key Laboratory of Non-Food Biomass and Enzyme Technology, 重点实验室署名可以是第一单位或第二单位。

3、每个项目至少须发表与研究内容相关的中文核心文章一篇以上，或申请专利1-2项，或成果鉴定1项；其中重点项目要求至少发表SCI或者EI核心刊物收录论文1篇。中文核心刊物必须为一级刊物，即为一级学会主办的刊物。

4、项目基金原则上仅用于支付课题研究的文献资料费、实验材料费、测试费、加工费、差旅费和论文版面费等。申请者应在财政制度规定的范围内，按照工作计划合理安排支配研究经费。对使用不合理或不能完成任务的，实验室有权调整或停发经费。

通讯地址：广西农垦明阳生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广西科学院

邮编： 530226 530007

联系人： 钟明学 覃金龄

电话： 0771-421XXX 0771-2503971

传真： 0771-4216729 0771-2503940

电子邮箱： myzhongmingxue@126.com 1294597906@qq.com（覃金龄）

非粮生物质酶解国家重点实验室



2019年3月27日